

出土 文獻

零玖

研究視野與方法 第一輯

· 政大中文系 編印 ·

出土文獻

研究視野與方法

第一輯

國立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系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

出土文獻研究視野與方法. /
國立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系主編. -- 一版. --
臺北市 : 政大中文系 : 秀威資訊科技發行,
2009. 10
冊 ; 公分

POD 版

ISBN 978-986-02-0196-3 (第 1 輯 : 平裝)

1. 簡牘學 2. 研究方法 3. 文集

796.807

98018916

出土文獻研究視野與方法第一輯

主 編 者 : 國立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系

發 行 人 : 高桂惠

執行編輯 : 林淑禎

封面設計 : 陳招財

出 版 者 : 國立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系

臺北市指南路二段 64 號

電話 : (02) 29387041-2

傳真 : (02) 29393834

Email : nccuchi@nccu.edu.tw

編印發行 : 秀威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內湖區 114 瑞光路 583 巷 25 號 1 樓

電話 : (02) 26579211-16

傳真 : (02) 26579106

2009 年 10 月 POD 一版

定價 : 340 元

◆ 版權所有非經同意請勿轉載◆

緣起

它是最古老的文字，也是最年輕的文字。

——蔣勳《漢字書法之美：舞動行草》¹

《晉書·張華傳》載有龍泉、太阿出土，氣沖斗牛故事²，以事涉玄虛，很難究詰，而其所謂「斗牛之間常有紫氣」，也很難用現在的辭彙表現，但氣沖斗牛用來形容「出土文獻」出於千年塵封之地，形成最新論述，言其驚天動地，則是頗為貼切的形容。從 1949 年至 1966 年長沙、信陽、江陵等地出土戰國楚簡八百餘枚；1959 年武威東漢墓出土竹簡《儀禮》九篇；1972 年臨沂銀雀山西漢墓出土竹簡四千餘枚，多為兵書；1973 年長沙馬王堆出土帛書二十六件，十二萬餘字；1975 年雲夢睡虎地出土簡冊一千餘枚，多為法律文書；1990 年至 1992 年敦煌懸泉置先後三次出土漢簡近二萬枚；1993 年荊門郭店出土戰國楚簡八百餘枚；1995 年上海博物館從香港市場購得一千二百餘枚戰國竹簡；1996 年湖南長沙走馬樓發現十萬多枚三國吳簡；2002 年湖南湘西龍山縣里耶古城一號井出土三萬六千餘枚秦簡等³，舉其大端，已可見其內容之豐富。從郭店楚簡對先秦儒學的補充，上博簡釋讀的出版，晚近清華大學收購的戰國竹簡，屢屢牽動學界眼光，撼動學術成說，影響所及，甚至成為思考反省的動力，李學勤先生高倡「走出疑古時代」⁴；葛兆光先生則籲請重新構想（reconceptualizing）、重新改寫（rewriting），將出土文獻納入思想史的範疇當中⁵。在「古來新學問起，大都由於新發現」的前提下⁶，「出土文獻」，可以說是最古老的東西，也是最新穎的學問。

¹ 蔣勳撰，《漢字書法之美》（臺北：遠流出版事業公司，2009 年 9 月），頁 275。

² 唐·房玄齡等撰，《晉書》（北京：中華書局，1974 年 11 月）卷 36，〈張華〉，頁 1075。

³ 沈頌金撰，《二十世紀簡帛學研究》（北京：學苑出版社，2003 年 8 月），頁 61-74。

⁴ 李學勤撰，《走出疑古時代》（瀋陽：遼寧大學出版社，1997 年 12 月），頁 19。

⁵ 葛兆光撰，〈思想史視野中的考古與文物〉，《文物》第 2000 年第 1 期，頁 74～76。

⁶ 王國維撰，〈最近二三十年中中國新發現之學問〉，《王觀堂先生全集》（臺北：文華出版公司，1968 年 3 月）冊五，頁 1915。

然而溯其根源，民國以來就有諸多新出材料，殷墟甲骨卜辭、流沙墜簡、敦煌文書、內閣大庫檔案等，號稱「四大新史料發現」，百年以來，引起風潮⁷，學界深耕細耘，論者蠶出，成果斐然，臺灣承繼學術傳統，早已深化於各種論述當中，「甲骨」、「簡牘」、「敦煌」皆為顯學。在兩岸阻隔情況下，頗有殷墟、敦煌在大陸，而「甲骨學」、「敦煌學」在臺灣的期許，甚至從內容的討論更化為形式的追求，所謂「第一手資料」成為研究奉行的典律，隱然成為學術論文預設的標準。然而後續出土材料，不論數量多寡，內容如何，臺灣顯然只能退居於「第二手」，成為資訊接受者。在此議題上，臺灣似乎僅能從主動變成被動；詮釋變成注釋；建構變成解構，差異性的學術路徑，消蝕學術的主體性，也違戾了長久以來的學術信念，於是視而不見者，有之；視為歷史汰餘者，有之；另一方面卻也有人執一而論，盡掩前說，抑揚之間，缺乏平準，形成各自論說的形態，於是必須留意，又深有疑慮的觀點，成為學界普遍的態度。只是隨著出土漸多，龐大材料，已經讓人無可迴避，出土文獻勢必成為各學科必須關注的棘手問題。從甲骨文、金文、玉石文、陶文、璽文、瓦當文、貨幣文、鏡銘、簡牘文、帛書等商周秦漢文字資料，以及晉唐碑刻、敦煌寫卷、吐魯番文書等，不同時期材料更迭而出，甚至是計畫的發掘，未來之發現，實難預料。然而豐富的文獻內容，以及學術影響，並非僅是歷史一端，包括古文字、音韻等語言文字方面的檢討，古代史與社會史的分析，兵制法律沿革的釐清，邊政與文化的交流，神話宗教的了解，文學材料的補充，歷史文獻典籍的參證，學術史的建構等，相關而及，歷史、哲學、文學、法律、社會、人類學、宗教學、考古學、語言學等，涉及是跨領域、跨學科的內容，其中整合工作，有賴納入思想史的詮釋架構，提供更為周全精確的論述語言。於此臺灣有直接傳統的優勢，有文字論述能力，有不同學科的對話平台，古今中西，理論思潮相互激盪，多元思考，成為學界共識。如果翻轉視角，出土文獻其實是需要更多元的論述與檢討⁸，從文字釋讀變成文獻的

⁷ 陳寅恪撰，《陳寅恪先生論文集》（臺北：九思出版社，1977年6月）〈敦煌劫餘錄序〉云：「一時代之學術，必有其新材料與新問題。取用此材料，以研求問題，則為此時代之新潮流。治學之士得預此潮流者，謂之預流（借用佛教初果之名）。其未預者，謂之未入流。此古今學術史之通義，非彼閉門造車之徒所能同喻者也。」頁1377。

⁸ 葉國良撰，〈二重證據法的省思〉，收入葉國良、鄭吉雄、徐富昌編《出土文獻研究方法論文集（初集）》（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2005年9月），頁8～9。

釐清；從個別的觀察變成學科的整合；從新舊說法衝突進而整合分歧，形成全新論述，唯有更宏觀的視野，以及多元的思考，才能於學術開展新契機。

本系於 2007 年成立「出土文獻研究群」，由系上同仁以及研究生共組研讀會，一方面藉由出土文獻的釋讀，深究新材料內容；另外也廣邀海內外學者蒞校演講，增加訊息交流，在掌握最新資料原則下，期許整合不同學門專長，作為後續研究與教學的參考。為求有更宏大的視野，研讀內容固然關注最新的出土簡帛，然而思考所在，則是從民國以來甲骨卜辭、敦煌寫卷，直至最近新出之簡帛材料，期許吸納百年來的學術發現，思索可以整合的詮釋觀點，建立更為完整的思想脈絡。立意所在，並不僅止於了解簡帛材料而已，而是期待完成詮釋的主體精神，以及思考的眼光。所以從文學到思想，從經學到佛學，從儒家到道家，從神話到法律，藉由不同學科的思考角度，掌握新出文獻內容，進而凝聚有關出土文獻議題的共識，兩年以來，邀請學者有楊逢彬教授、淺野裕一教授、羅宗濤教授等，參與成員包括王志楣教授、林宏明教授、洪燕梅教授、高莉芬教授、陳伯适教授、蕭裕民教授等，從不同領域，導讀出土材料，交流彼此意見，形成運作模式。至今釋讀有十場，材料包括甲骨卜辭、鐘鼎銘文、尹灣漢簡、郭店簡、上博簡、馬王堆帛書等，從文字綴聯釋讀，到圖像文化分析，從語法敘事，到思想史的檢討，整合不同學科，開展諸多論述內容。

然而「出土文獻研究群」不應只是系上師生的研讀工作而已，2009 年六月十三日，以「2009 年出土文獻研究視野與方法」為題，分別以「秦文化與周易」、「出土文獻與道家」、「出土文獻與文字考釋」三個論題，共計十篇論文，舉辦學術研討會，發表人除研究群成員外，也邀請研究所同學，以及校外專業研究者共同參與，藉由研討形式，深化學術交流與傳承工作。並且邀請趙中偉教授、曾春海教授、蔡哲茂教授擔任主持與講評工作，由業師董金裕教授擔任觀察人，改變與談方式，用意所在，乃是藉由前輩學者的引領與指導，協助學術議題後續更為宏觀的思考，凡此皆是研究群共議共決，以及前後任主任林啟屏教授、高桂惠教授支持的結果，會後論文完成審查，林淑禎助教連繫結集，功不可沒，在此一併致謝。由於擔任今年召集人工作，乃敘其緣起，置於其端。朱熹〈齋居感興〉二十之十二云：「《大易》圖象隱，《詩》、《書》簡編訛；《禮》、《樂》矧交喪，《春秋》魚

魯多。瑤琴空寶匣，絃絕將如何？興言理餘韻，龍門有遺歌。」⁹在指南山麓，吾人深寄承續傳統，開展新局使命，期許出土文獻的研讀與思考有更深入的成果。

陳逢源于政大百年樓 2009/11/10

⁹ 朱熹撰，〈齋居感興〉二十之十二，《朱子文集》（陳俊民校編，臺北：德富文教基金會，2000年2月）第一冊，卷4，頁149。

目次

緣起	i
陳伯适 出土簡帛《周易》參校鄭玄與王弼異文 ——異文考釋與版本問題之探討	1
洪燕梅 《睡虎地秦簡·日書》「詰」篇所見巫術文化	53
劉怡君 漢初法制研究——以《奏讞書》亡匿案件為中心之考察	73
謝秀卉 虞官與巫者：傳世及出土文獻中所記載的「伯益」 及其相關神話傳說.....	107
郭梨華 黃老道家之開展向度與特質	141
潘玉愛 論帛書《道原》道體詮釋的可能	159
王志楣 郭店《老子》、〈太一生水〉、上博〈恆先〉的宇宙觀 及與通行本《老子》的比較.....	179
黃麗娟 湖南新出楚璽補釋二則	203
楊明璋 論三組敦煌詩與唐宋伎藝表演的關係兼論敦煌文學研究的未來	223
林宏明 賓組骨首刻辭與左右胛骨的關係	253

*本刊論文均經兩位校外相關領域學者專家審查通過。

出土簡帛《周易》參校鄭玄與王弼異文

——異文考釋與版本問題之探討

陳伯适*

提要

《易經》作為最古老的典籍，歷經長期的傳衍，異文的存在為無法避免的必然現象，而其形成因素的複雜性，也使回歸原始、正本清源的考正工作，產生一定的困難度，甚至有難以釐清的困境；這種難度與困境，在出土文獻的不斷問世之後，似乎露出部份的曙光。鄭玄與王弼二家在易學史上都有舉足輕重的影響力，二家之學從後漢到魏晉南北朝時期，互有消長，對易學史之影響洵為深遠。本文主要藉由過去學者對出土帛書《周易》與上博竹書《周易》釋讀考定的基礎上，進一步以之參校鄭玄與王弼之異文，對照出彼此的異同，並且探討其背後可能傳達出的文本流衍上之今古版本問題與其原本文義的可能性，尤其是竹書本的出現，是否就能解決今古文的問題，以及鄭、王今古文的可能面向。

關鍵字：鄭玄；王弼；帛書《周易》；竹書《周易》；異文

一、前言

典籍文獻，代代相承，隨著時間的久遠，必然衍生異文、形成文本不同的現象。俞樾《古書疑義舉例》中提到，「夫周、秦、兩漢，至於今遠矣。執今人尋行數墨之文法，而以讀周、秦、兩漢之書，譬猶執山野之夫，而與言甘泉建章之巨麗也。夫自大小篆而隸書而真書，自竹簡而

* 陳伯适現職為國立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系助理教授。

縫素而紙，其為變也屢矣。執今日傳刻之書，而以為是古人之真本，譬如聞人言筭可食，歸而煮其筭也」。¹異文的形成，乃至用文的差異，主要涉及到時空的流轉所造成文字變異，例如從甲骨文、大篆、小篆到楷書，文字本身的演化，以及區域性運用上的不同，自然造成異文的情形。同時，書寫者或傳述者本身，由於對文獻判讀上的不同、師學的差異、傳抄過程中所形成的錯誤，以及主流學術的影響，都可能造成異文的現象。其中尤其是主流學術的影響，例如鄭玄與王弼，作為代表魏晉時期的主流易學，在當時自然有其典範性的極大影響力，而他們本身可能的錯誤，也往往使後人盲從於典範或有未及判定與無從判定的狀況下將錯就錯了。《易經》作為最古老的典籍，也是儒家的聖典，歷經秦火而為至今保存最完整的經典之一，但是，阮元在《周易注疏校勘記·序》中認為「《易》之為書取古，而文多異字」，²而柯劭忞在《續修四庫全書提要》裡也提到，「《易》異文較諸經尤多，師讀不同，文以音異，義又以文異，文有今古，有通假，有傳寫之謬，紛紜雜揉，不易爬梳」。³的確，異文的存在，本來就是典籍文獻傳述過程中必然的現象，而其形成因素的複雜性，也使回歸原始、正本清源的考正工作，產生一定的困難度，甚至有難以釐清的困境；這種難度與困境，在出土文獻的不斷問世之後，似乎露出部份的曙光。

鄭玄與王弼二家在中國經學史、易學史上都有舉足輕重的影響力，二家的交集明顯反映在魏晉南北朝時期，從鄭氏的優勢，到鼎足的局面、鄭學漸次衰微，入唐之後王弼則獨領風華，包括鄭氏在內的漢《易》從此殞落。鄭玄的治經，學有師承而不墨守家法，「囊括大典，網羅眾家，刪裁繁誣，刊改漏失」，⁴博采廣攬，綜理異同，折衷辨正，有「如溟海之納江河，而復為百川之所宗」，⁵深得日後經學家所重，有其崇隆地位而不墜。他的易學，繼

¹ 俞樾，《古書疑義舉例·序》（日本：京都市，株式會社中文出版社，1969年9月初版），頁1。

² 阮元，《周易注疏校勘記·序》。引自《十三經注疏》本《周易》（臺北：藝文印書館，1997年8月初版13刷），頁25。

³ 柯劭忞，《續修四庫全書提要·易經異文釋》。引自趙撝叔編次《大易類聚初集·易經異文釋》第20冊（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3年10月初版），頁523。

⁴ 范曄，《後漢書·鄭玄列傳》，卷三十五（北京：中華書局二十四史《後漢書》版本，1997年11月1版），頁1213。

⁵ 胡自逢，《周易鄭氏學》（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69年8月嘉新初版，1990年7月

承與會通西漢孟、焦、京、費、馬諸儒之學，又以授受馬融之學為主，大抵囊括今古，詁訓《易》義，賡續《易經》原旨。⁶至於王弼，《隋書·經籍志》指出，「後漢陳元、鄭眾，皆傳費氏之學。馬融又為其傳，以授鄭玄。玄作《易注》，荀爽又作《易傳》。魏代王肅、王弼，並為之注。自是費氏大興，高氏遂衰」。⁷學者普遍認為其學源於費氏古《易》，也受費氏一系之影響；特別是漢末魏初，費氏古《易》至鄭《易》大興，王氏之學當多少受到鄭氏學的影響。然而王弼開啟了新一波的義理之學，已遠非費氏之學所能牢籠，且王弼之學，面對玄學思潮下的優勢，逐漸取代了鄭玄而進入獨尊的境域，因為王弼之學，鄭玄因此沒落；鄭學的沒落，絕非優勝劣敗使然，在諸多主客觀因素的迫使之下，鄭學只能黯然隱退。鄭學為王學所取代，除了文義詮釋內容上的以王學為主之外，在文本的用字上，也以王學傳本為基準，這種包括文本用字上的取代，更反映出王弼易學的權威性。鄭玄與王弼雖在易學史上各領其光輝的顯耀風潮，但二家皆與費氏古《易》淵源深厚，在文本文字根據上大抵不應有太大的差異，但實際上並非如此；在文本異字的問題上，今傳王弼本，與鄭玄佚文相較，其眾多異文的情形，可以想像王弼之學何以一直要追求獨尊的源由，因為異字的存在，文本與文義上的太多之歧異，所以到了孔穎達《周易正義》，希望尋求一致的標準，消除當中可能存在的不同。

晚近出土《周易》之相關文獻，掀起了包括文本、易學史與有關易學議題的討論，帶動了有關研究的風潮。出土文獻中較為完整與較具影響者，包括 1973 年 12 月長沙馬王堆 3 號漢墓出土的帛書《周易》，包括

文 1 版），頁 3。

⁶ 歷來學者研究鄭玄之學，大抵認為他囊括今古，會通孟、焦、京、費、馬諸儒之學，而《後漢書·儒林列傳》指出：「建武中，范升傳孟氏《易》，以授楊政，而陳元、鄭眾皆傳費氏《易》，其後馬融亦為其傳。融受鄭玄，玄作《易注》，荀爽又作《易傳》，自是費氏興，而京氏遂衰。」所以，鄭玄仍以傳自馬融的費氏古《易》為主。鄭玄之《易》作，《隋書·經籍志》著錄有《周易》九卷，署名鄭注；又有《周易馬鄭二王四家集解》十卷；《新唐書》有《鄭氏注周易》十卷、《馬鄭二王集解》十卷。傳至宋代，《崇文總目》記載的鄭作，僅稱《鄭氏易註》一卷，只存者為〈文言〉、〈說卦〉、〈序卦〉、〈雜卦〉四篇；爾後此作亦不復見，蓋亡佚於北宋、南宋之間。宋代王應麟始為之輯佚，而清代惠棟更因之而有功，後人又增以補正，如胡自逢者即是。

⁷ 魏徵等撰，《隋書·經籍志》（北京：中華書局二十四史《隋書》版本，卷三十二，1997 年 11 月 1 版），頁 912。

經傳的內容，可以說是目前出土易學文獻中最為龐大者，時間點約在西漢文帝時期；⁸因此，此一版本代表著西漢前期的重要易學版本。另外，1994年上海博物館於香港文物市場所購藏的戰國楚竹書《周易》，則為目前所見最早的《周易》版本。⁹此一版本的出現，多數學者肯定該本所根據的乃先秦時期的古本，例如劉大鈞先生特別認為它是以六國文字抄寫的古文本。¹⁰從時間的概念而言，帛書本與竹書本確實都很古，¹¹但是古的程度與實際情形如何，則很難判定其確切實情，但因為它的早出，所以它代表了某程度的「古」了，也相對較接近原始的狀態，也同時相對較符合文獻的本真與本義。多年來學者們透過前此二本《周易》文獻校定今本，已得到諸多豐碩的成果。本文希望藉由過去學者釋讀考定的基礎上，進一步以之參校鄭玄與王弼之異文，對照出彼此的異同，並且探討其背後可能傳達出的文本流衍上之今古版本問題與其原本文義的可能性，尤其是竹書本的出現，是否就能解決今古文的問題，以及鄭、王今古文的可能面向。

二、鄭王二家之異文

鄭氏易學由鼎盛而寢衰，終至散亡的命運，南宋王應麟首開輯佚，成《周易鄭康成注》一卷。惠棟以漢學為志，復原鄭《易》，承王氏所輯而後增補，作《新本鄭氏周易》三卷，誠其有功；為其考索鄭《易》之最重要者。由於鄭《易》之不全，文獻之不足徵，已難窺其易學全豹，有清時期，申論其學者，不勝其數，早言而有功者，也當首推惠棟。惠棟考索鄭氏之學，表現在其《易》注輯佚之增補，以及較具爭議性的爻辰說之考察上，

⁸ 從馬王堆墓葬推論年代的問題，一號墓墓主為第一代轪侯利蒼的妻子，為入葬最晚者，與三號墓有數年之差。二號墓墓主為第一代轪侯利蒼，死於西元前186年，距今將近二千二百年。三號墓墓主為利蒼兒子，葬於西元前168年，亦即漢文帝前元十二年。

⁹ 楚竹書《周易》2004年4月正式發行，名為《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三）》。中國科學院上海原子核研究所超靈敏小型回旋加速器質譜計實驗室的測年報告，竹簡距今時間為 2257 ± 65 年。楚竹書《周易》共58支簡，涉及34個卦，共1806字，其中有3個合文，8個重文，還有25個卦畫。只有經沒有傳。

¹⁰ 劉大鈞，〈今、帛、竹書《周易》與今、古文問題〉，《周易研究》第2期（2005年）頁3-8。

¹¹ 本論文後文之論述，對於馬王堆帛書《周易》本，簡稱為帛書本，而上海博物館竹簡《周易》本則稱作竹書本。

使鄭《易》從南北朝乃至入唐以後，王弼之學的獨領風騷，從此中絕之後，能再見其貌。

漢代易學的發展，主要有兩個脈絡，一是由田何傳授於施讎、孟喜、梁丘賀到京房一系的立於官學，號稱今文經的版本，¹²一是當時民間流傳的費直古文經版本。漢代官方公告的熹平石經即採當時的今文經版本，而費氏之學卻在東漢之後漸漸佔有主流的市場，一直到了魏晉時期，更是獨領風騷；鄭玄受學於馬融，專主費氏古《易》，而王弼之學淵源於劉表，又上溯費直，¹³鄭、王二家主導了魏晉南北朝時期的易學發展，也代表著費氏易學的主流地位。

鄭玄之學，從東漢以來就有立於官學與學術傳衍上的優勢，並延續至魏晉，一直到了入晉以後，形成南北分立的局面，《隋書·儒林列傳》特別指出，「南北所治，章句好尚，互有不同。江左《周易》則王輔嗣」，

¹² 《漢書·儒林傳》云：「丁寬字子襄，梁人也。初梁項生從田何受易時，寬為項生，從者讀《易》精敏，材過項生，遂事何。學成，何謝寬，寬東歸，何謂門人曰：『《易》以東矣！』寬至雒陽，復從周王孫受古義，號《周氏傳》。景帝時，寬為梁孝王將軍，距吳楚，號丁將軍，作《易說》三萬言，訓故舉大誼而已，今小章句是也。寬授同郡碭田王孫，王孫授施讎、孟喜、梁丘賀，繇是《易》有施、孟、梁、丘之學。」（文見班固《漢書·儒林傳》，卷八十八。）本傳載丁寬作《易說》三萬言，而《漢書·藝文志》則又有《丁氏八篇》，班固自注「名寬」，此八篇可能即是本傳中所記的《易說》，不見於《隋書·經籍志》。丁寬與田王孫、服生、項生為同學，而丁寬一系之施、孟、梁丘之學，成為今傳漢代易學源流之主要傳系。

¹³ 鄭玄傳費氏古《易》，參見《後漢書·儒林列傳》云：「建武中，范升傳孟氏《易》，以授楊政，而陳元、鄭眾皆傳費氏《易》，其後馬融為其傳。融授鄭玄，玄作《易注》，荀爽又作《易傳》。自是費氏興，而京氏遂衰。」東漢後期，費氏《易》發展到了鄭玄與荀爽時，取代了京房所代表的今文經易學，進入了費氏古《易》的時代。《隋書·經籍志》亦云：「後漢陳元、鄭眾，皆傳費氏之學。馬融又為其傳，以授鄭玄。玄作《易注》，荀爽又作《易傳》，魏代王肅、王弼並為之注。自是費氏大興，高氏遂衰。」《四庫提要》也指出：「弼之說《易》，源出費直。」古文《易》傳至王肅、王弼等人時，高氏衰而費氏獨領，王弼所傳屬費氏《易》。另外，焦循《周易補疏·敘》云：「東漢末以《易》名家者稱荀、劉、馬、鄭。荀謂荀爽，劉謂景升表。表之受學于王暢，暢為粲之祖父，與表皆山陽高平人。粲族兄凱為劉表女婿，凱生業，業生二子，長宏，次弼。粲兒子既誅，使業為粲嗣。然則王弼者，劉表之外曾孫。即暢之嗣玄孫業。弼之學蓋淵源于劉，根本于暢。宏字正宗，亦撰《易義》。王氏兄弟皆以《易》名，可知其所受者遠矣。」指出王弼易學與荊州學派的淵源極深。王弼所處的年代，已是古《易》大興之時。因此，鄭、王二家所傳，易學史上普遍認為是以傳述古學為主。

河、洛「《周易》則鄭康成」，¹⁴北方易學以鄭玄為主，特重章句，多承兩漢學風，而南方則代表王弼的義理玄風之學。陸德明《經典釋文》也特別指出到了西晉末年的永嘉之亂，「唯鄭康成、王輔嗣所注行于世，而王氏為世所重」，一種以鄭、王之爭的態勢已然確立。¹⁵但是，從東晉以後王弼易學的立於官學，王弼易學的擴張，也預示著鄭學的浸微；到了南北朝，王學的優勢不斷的擴伸，到了入唐以後，孔穎達的《五經正義》之確立，王學之外的漢代易學，從此難以再現風華，而鄭玄易學也無法倖免，終至其傳世《易》著從此亡佚。歷經宋代王應麟與清代惠棟的輯佚蒐考，鄭《易》仍不存其百之一。鄭、王二家之學，雖與費氏古《易》淵源甚深，但今以現存鄭《易》之佚文，參照於王弼今傳版本，鄭、王二家之異文處處可見，相異者約如下表所示。

出處	鄭玄之異文	王弼之異文
乾《文言》	君子進德脩業，及時，故無咎。	君子進德修業， <u>欲</u> 及時，故無咎。
乾《文言》	亢龍有悔，窮 <u>之</u> 災也。	亢龍有悔，窮志災也。
乾《文言》	乾 <u>始而</u> 以美利利天下。	乾 <u>始能</u> 以美利利天下。
坤《文言》	為其 <u>谦于</u> 陽也，故稱龍焉。	為其 <u>謙於</u> 無陽也，故稱龍焉。
屯《象傳》	君子以經論。	君子以經 <u>綸</u> 。
屯六二	乘馬般如，匪寇昏 <u>薑</u> 。	乘馬班如，匪寇昏 <u>媾</u> 。
屯六三	君子 <u>機</u> ，不如舍。	君子 <u>幾</u> ，不如舍。
蒙九二	苞蒙。	包蒙。

¹⁴ 《隋書·儒林列傳》云：「自晉室分崩，中原喪亂，五胡交爭，經籍道盡。……南北所治，章句好尚，互有不同。江左《周易》則王輔嗣，《尚書》則孔安國，《左傳》則杜元凱。河、洛《左傳》則服子慎，《尚書》、《周易》則鄭康成。《詩》則並主於毛公，《禮》則同遵於鄭氏。大抵南人約簡，得其英華，北學深蕪，窮其枝葉。」見魏徵等撰《隋書·儒林列傳》，卷七十五，頁1705-1706。

¹⁵ 陸德明《經典釋文》云：「永嘉之亂，施氏、梁丘之《易》亡。孟、京、費之《易》，人無傳者，唯鄭康成、王輔嗣所注行于世，而王氏為世所重。今以王為主，其《繫辭》已下王不注，相承以韓康伯注續之，今亦用韓本。」（見陸德明《經典釋文·序錄》，卷一，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第182冊，1986年3月初版，頁363。）永嘉之亂，成為易學發展過程中的一個重要轉化時間，代表漢代的今古文《易》之主要《易》家，已漸漸退出學術的主流場域，而鄭、王之爭的態勢已然確立。

蒙上九	繫蒙。	擊蒙。
需九三	致戎至。	致寇至。
訟卦辭	有孚嘩。	有孚窒。
師九二	王三賜命。	王三錫命。
比九五	王用三 <u>敵</u> ，失前禽。	王用三驅，失前禽。
履卦辭	履虎尾，不噬人，亨。	履虎尾，不咥人，亨。
履上九	視履考詳。	視履考祥。
泰九二	包荒。	包荒。
否九四	帝離祉。	疇離祉。
同人九四	乘其墉	乘其墉。
大有《象傳》	明辯 <u>遯</u> 也。	明辯 <u>晳</u> 也。
謙《象傳》	君子以撣多益寡。	君子以裒多益寡。
豫六二	介于石。	介于石。
賁初九	舍輿而徒。	舍車而徒。
賁初九《象傳》	義不乘也。	義弗乘也。
賁六四	賁如，燔如。	賁如，皤如。
復六三	顰復。	頻復。
復上六	有戒眚。	有災眚。
大畜九三	良馬逐逐。	良馬逐。
大畜六四	童牛之牿，元吉。	童牛之牿，元吉。
大過九二	枯楊生荑，老夫得其女妻。	枯楊生稊，老夫得其女妻。
坎六三	檢且枕。	險且枕。
坎六四	尊酒，簋貳，用缶， <u>內</u> 約自牖。	樽酒，簋貳，用缶， <u>納</u> 約自牖。
離九三	不擊缶而歌，則大耋之差。	不鼓缶而歌，則大耋之嗟。
離六五《象傳》	麗王公也。	離王公也。
咸上六《象傳》	臚口說也。	臚口說也。
恆初六	濬恒。	浚恒。
大壯九三	壘其角。	羸其角。
大壯上六《象》	不祥也。	不詳也。
晉《象傳》	君子以自昭明德。	君子以自昭明德。
晉六五	矢得勿恤。	失得勿恤。

明夷《象傳》	文王似之……箕子似之。	文王以之……箕子以之。
明夷六二	明夷，昧于左股。	明夷，夷于左股。
睽六三	其牛掣。	其牛掣。
睽上九	後說之壺。	後說之弧。
蹇初六《象傳》	宜待時也。	宜待也。
損《象傳》	君子以懲忿窒欲。	君子以懲忿窒欲。
夬九三	壯于頤。	壯于頤。
夬九四	其行越趨。	其行次且。
姤《象傳》	后以施命誥四方。	后以施命誥四方。
困九二	困于酒食，朱紱方來。	困于酒食，朱紱方來。
鼎九四	九四：鼎折足，覆公餗，其刑剷。	鼎折足，覆公餗，其形渥。
艮九三	艮其限，列其牕。	艮其限，列其竈。
豐初九	遇其妃主。	遇其配主。
豐九三	豐其畝，日中見昧。	豐其洫，日中見沫。
豐上六《象傳》	豐其屋，天瘵祥也；闔其戶，闔其無人，自戕也。	豐其屋，天際翔也；闔其戶，闔其無人，自藏也。
兌《象傳》	離澤兌。	麗澤兌。
《繫辭上》	八卦相蕩。	八卦相盪。
《繫辭上》	原始及終。	原始反終。
《繫辭上》	故君子之道眇矣。	故君子之道鮮矣。
《繫辭上》	臧諸用。	藏諸用。
《繫辭上》	有功而不置。	有功而不德。
《繫辭上》	野容誨淫。	冶容誨淫。
《繫辭上》	有以尚賢也。	又以尚賢也。
《繫辭下》	重門擊柝，以待暴客。	重門擊柝，以待虁客。
《繫辭下》	男女觀精	男女構精。
《繫辭下》	若夫雜物算德。	若夫雜物撰德。
《說卦》	神也者，眇萬物而為言者也。	神也者，妙萬物而為言者也。
《說卦》	為專。	為專。
《說卦》	為繩直，為墨。	為繩直，為工。

《說卦》	其於人也為 <u>宣髮</u> 。	其於人也為 <u>寔髮</u> 。
《說卦》	為 <u>黃頰</u> 。	為 <u>廣頰</u> 。
《說卦》	為 <u>科上橐</u> 。	為 <u>科上槁</u> 。
《說卦》	為 <u>黜喙</u> 之屬。	為 <u>黔喙</u> 之屬。
《說卦》	為 <u>陽</u> 。	為 <u>羊</u> 。
《序卦》	有大 <u>有不可以盈</u> 。	有大 <u>者不可以盈</u> 。
《序卦》	物不可以 <u>終久於其所</u> ，故受之以遯。	物不可以 <u>久居其所</u> ，故受之以遯。
《雜卦》	損益衰盛之始也。	損益盛衰之始也。
《雜卦》	兌說而巽伏也。	兌見而巽伏也。
《雜卦》	小人道 <u>消</u> 也。	小人道 <u>憂</u> 也。

雖然鄭玄以古《易》為本，但歷來學者也都認為他仍有會通古今的特色，而王弼雖然後起，但仍根本於古學，也就是王弼所採，以古《易》為本；是否真是如此，仍有諸多可以討論的空間。二家異文當中，《繫辭上傳》王弼作「又以尚賢也」文，而鄭玄作「有以尚賢也」，「又」與「有」異，而為古今字；鄭注《儀禮·鄉射禮》云「古文『有』作『又』」；注《禮記·內則》云「『有』讀為『又』」；箋《詩經·長發》云「『有』之言『又』也」。是二字古今字，音義相通。¹⁶依鄭氏之詁訓，晁氏亦認為，「又，古文有字，今文當作有」。¹⁷以「又」字為古，而今文作「有」字。從這個例子可以看出，鄭玄雖然博采古今，而以古文為主，但此處則依準於今文，反而王弼以古文為本。

¹⁶ 惠棟《九經古義》中作了詳細的說明，云：「『唯君有射於國中』，注云：『古文有作又。』《汗簡》云：『《古文尚書》有作又。』《石鼓戊文》云一作甲文。云：『溝溝又魚。』董逌曰：『又通作有。』《秦惠王詛楚文》云：『又』。秦嗣王義作『有』。古文又，又作有。《周易·繫辭》曰：『履信思乎順，又以尚賢也。』《鄭氏易》『又』作『有』。《詩·長發》云：『有虞秉鉞』，《箋》云：『有之言又也。』《內則》：『凡養老五帝憲三王有乞言』，《注》云：『有讀為又。』《戰國策》：『公子他謂趙王曰今又』。案：兵劉錢本『又』作『有』。《說文》云：有者，不宜有也。從月又聲。《春秋傳》曰：日有食之。」（見惠棟《九經古義》，卷九，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第191冊，1986年3月初版，頁446。）蓋以「又」為古，二字互用。

¹⁷ 轉引自李富孫《易經異文釋》卷五（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大易類聚初集》影印皇清經解續編本，第20冊，1983年10月初版），頁569。